

证券代码：872988

证券简称：河南电气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范同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999,3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高级管理人员罗潇萌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999,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999,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999,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999,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0,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488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744,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999,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2024-006）及《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999,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闫小关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选举堵会泳为公司董事，堵会泳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董事任职资格条件，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999,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999,3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通化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无锡军工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泰安众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邢耀斌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通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曹振华、徐园园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真实、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	----	------	------	------	------

闫小关	董事	离职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堵会泳	董事	任职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河南通海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